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28048

转债简称：张行转债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十九楼会议室

（六）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

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八)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5 日

(九)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7.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8.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9.00	关于《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案数 (16)
10.0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2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
10.03	苏州洲悦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4	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5	攀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6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7	张家港保税区江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8	张家港华益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
10.09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0.10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1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2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3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10.14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5	其他关联法人	√
10.16	关联自然人	√
11.00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

(二) 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29 日和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2023 年度大股东履约评价报告》将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听取事项，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关联股东应依法对提案 9、10 回避表决。

其中提案 15 需经特别决议通过。

上述提案 5、9、1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以电子邮件、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请发传真后

电话确认。

(二) 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5: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张家港农商银行 17 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156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 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张家港农商银行十九楼会议室。

(三) 联系方式：张伊琦、邵斌

联系电话：0512-56961859 0512-56968051

传真：0512-56968022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张家港农商银行 17 楼

邮箱地址：office@zrcbank.com

邮政编码：215600

六、备查文件

- 1、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5、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6、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839；
- 2、投票简称：张行投票；
- 3、对于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2024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空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7.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8.00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9.00	关于《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6）			
10.0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2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			
10.03	苏州洲悦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4	张家港市市属工业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5	攀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6	华友管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7	张家港保税区江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8	张家港华益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			
10.09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0.10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1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2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3	江苏东海张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10.14	寿光张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15	其他关联法人	√			
10.16	关联自然人	√			
11.00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照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